

上海市2026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五、部门预算表
1. 2026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6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2026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6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6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6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主要职能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是原上海铁路局管理的铁路运输专门法院。2012年6月改制归入上海法院系统，按照高院统一部署，案件管辖范围从单一涉铁案件逐步扩展，目前形成了以行政、环资、破产、食药、交通、税务六大领域为主的集中管辖格局。

主要职能包括：

2013年9月，经市高院指定，管辖涉全市轨道交通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以及全市高架道路交通事故民事损害赔偿案件；

2015年2月，最高法院“四五改革纲要”颁布，明确铁路法院向跨行政区划法院发展方向；

2016年7月，集中管辖原由静安、虹口、普陀、长宁四区法院管辖的一审行政案件（后静安调整为徐汇）；

2016年9月，集中管辖全市破坏环境资源保护刑事案件；

2017年5月，集中管辖全市环境资源保护民商事案件（海事、金山、青浦、崇明法院管辖的除外）

2017年5月，集中管辖闵行、徐汇、黄浦、杨浦四区涉食品药品安全民商事案件；四区航空、公路、水路等货物运输合同纠纷、货运代理纠纷案件（海事法院管辖的除外）；四区企业破产案件（执转破案件除外）；

2018年1月，集中管辖全市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刑事案件；

2018年11月，集中管辖以本市地方国有企业为债务人的破产案件；

2019年6月，集中管辖闵行、徐汇、黄浦、杨浦四区注册登记的公司、企业强制清算案件；本市地方国有企业强制清算案件；本市各区法院移送的债务人住所地不属该院辖区的、外省市基层法院移送本市的执转破案件；

2020年1月1日起，集中管辖除金山、青浦、崇明以外的全市刑事、民事、行政涉环境资源一审案件；

2022年1月1日起，管辖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金融法院受理强制清算与破产申请后有关债务人的衍生案件，涉知识产权、海事、金融等专门管辖案件及法定专属管辖案件除外。

2024年2月23日起，集中管辖本市以税务部门为被告的一审行政案件。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机构设置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铁路运输法院本部1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具体包括：

1.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本部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四）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6年，上海铁路运输法院收入预算19,8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84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8,295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9,8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9,84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8,29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9,84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8,29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经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复同意所属单位调整租赁静安区万荣一路120号作为新的审判办公业务用房，上海市财政局将我单位万荣一路新审判大楼开办所涉及的“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万荣一路开办费（两庭建设）”项目、“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审判大楼数字化建设项目子系统建设项目”列入2026年财政事前绩效评估和预算评审计划，分别由上海市财政专项资金评审中心和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应用促进中心开展专项评审。经评审后，上海市财政局在2026年度预算中安排本单位相应装修、开办和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8350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17,76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和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及案件执行活动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71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24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11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6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98,450,000	一、公共安全支出	177,687,057
1. 一般公共预算	198,45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7,56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2,400,73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184,643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98,450,000	支出总计	198,450,000

2026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7,687,057	177,687,057			
204	05		法院	177,687,057	177,687,057			
204	05	01	行政运行	75,807,057	75,807,057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147,233	93,147,233			
204	05	04	案件审判	8,732,767	8,732,7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7,567	7,177,5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7,567	7,177,56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6,440	736,4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6,847	4,066,84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3,480	2,363,48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00	1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0,734	2,400,73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0,734	2,400,734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00,734	2,400,7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84,643	11,184,64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84,643	11,184,6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61,643	5,161,64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6,023,000	6,023,000			
合计				198,450,000	198,450,000			

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7,687,057	75,807,057	101,880,000
204	05		法院	177,687,057	75,807,057	101,880,0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75,807,057	75,807,057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147,233		93,147,233
204	05	04	案件审判	8,732,767		8,732,7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7,567	7,177,5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7,567	7,177,56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6,440	736,4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6,847	4,066,84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3,480	2,363,48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00	1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0,734	2,400,73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0,734	2,400,734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00,734	2,400,7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84,643	11,184,64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84,643	11,184,6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61,643	5,161,64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6,023,000	6,023,000	
合计				198,450,000	96,570,000	101,880,000

2026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8,450,000	一、公共安全支出	177,687,057	177,687,0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7,567	7,177,56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2,400,734	2,400,73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184,643	11,184,643		
收入总计	198,450,000	支出总计	198,450,000	198,450,000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7,687,057	75,807,057	101,880,000
204	05		法院	177,687,057	75,807,057	101,880,0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75,807,057	75,807,057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147,233		93,147,233
204	05	04	案件审判	8,732,767		8,732,7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7,567	7,177,5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7,567	7,177,56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6,440	736,4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6,847	4,066,84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3,480	2,363,48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00	1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0,734	2,400,73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0,734	2,400,734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00,734	2,400,7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84,643	11,184,64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84,643	11,184,6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61,643	5,161,64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6,023,000	6,023,000	
合计				198,450,000	96,570,000	101,880,000

2026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6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345,398	57,345,398	
301	01	基本工资	7,965,294	7,965,294	
301	02	津贴补贴	18,508,781	18,508,781	
301	03	奖金	16,530,614	16,530,61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66,847	4,066,84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363,480	2,363,48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0,734	1,750,73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0,000	65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006	51,00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161,643	5,161,64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7,000	297,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03,302		38,403,302
302	01	办公费	754,000		754,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4	手续费	1,000		1,000
302	05	水费	100,000		100,000
302	06	电费	700,000		7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9,285,422		9,285,422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4,152		44,152
302	14	租赁费	21,236,106		21,236,106
302	15	会议费	65,700		65,700
302	16	培训费	319,100		319,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84,900		84,900
302	26	劳务费	1,780,000		1,78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62,000		162,000
302	28	工会经费	860,274		860,27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3,000		483,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0,000		1,25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7,648		1,277,6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9,800	619,8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 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3	02	退休费	619,800	619,8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1,500		201,5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01,500		201,500
合计			96,570,000	57,965,198	38,604,802

2026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88.71	4.42	8.49	75.80	27.50	48.30	3,860.48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8.71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7.0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4.42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5.8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7.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向我所属单位新调拨2辆公务用车，故相应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7.5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7.7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5年所属单位采购了1辆一般执法执勤车，2026年拟采购1辆特种执法执勤车（囚车），故相应增加购置费预算7.7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48.30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0.70万元，主要原因是为保障2026年采购特种执法执勤车经费需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内部调减7.70万元，同时又新调拨2辆公务用车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万元，故实际较2025年预算减少0.7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8.49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6年上海铁路运输法院（部门）下属1家机关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860.48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9,328.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936.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163.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28.30万元。

2026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0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6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7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0,155.0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8月31日，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共有车辆16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台（套）。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万荣一路开办费（两庭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属地化改革后，经批准于2016年7月租赁徐汇区石龙路555号作为审判和办公用房。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审判和办公用房面积控标，经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沪发改投〔2016〕111号）和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沪机管房〔2016〕13号）核定其审判业务用房、办公用房合计26552平方米（因实际场地限制，当时租赁面积为20483平方米）。2022年徐汇区启动其租赁地块的收储工作，服务于徐汇区滨江西岸空间规划。2025年3月徐汇区人民政府致函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请求支持，经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审批，现调整租赁万荣一路120号作为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办公及审判业务用房（沪机管房〔2025〕12号），本次租赁核定面积仍按26552平方米控制，实际核定同意租赁面积26549.2平方米。

为做好万荣一路120号办公及审判业务用房的装修、开办等事项，上海铁路运输法院2026年申请了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万荣一路开办费（两庭建设）项目预算，经上海市专项财政资金评审中心评审后金额为6700.71万元，分两个年度安排预算，其中2026年度安排财政预算4493.17万元，2027年度安排财政预算2207.54万元。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审批：《市机管局关于同意上海铁路运输法院租赁审判法庭用房和办公用房的复函》（沪机管房〔2025〕12号），核定同意租赁面积26549.2平方米。

三、实施主体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万荣一路开办费（两庭建设）项目预算分两块：建安费（内部装修改造费，含二类费用）4923.71万元和开办费1777万元，合计6700.71万元。两个分项目均由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四、实施方案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万荣一路开办费（两庭建设）项目经费预算，将严格按照财政评审批复要求和政府采购规定进行实施，拟于2026年上半年陆续组织设计方案、施工、开办费等项目招标，签订具体实施合同。

五、实施周期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万荣一路开办费（两庭建设）项目拟分两年组织实施，2026年至2027年，其中2026年度实施金额为4493.17万元。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资金资金4493.17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其中：建安工程费3163.00万元，建安工程二类费用2026年安排预算242.80万元，开办费1087.37万元。

七、绩效目标

见绩效目标表。

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因现有院址纳入徐汇区城市建设拆迁规划，根据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机管局关于同意上海铁路运输法院租赁审判法庭用房和办公用房的复函》（沪机管房〔2025〕12号），同意本单位租赁静安区万荣一路120号作为审判法庭用房和办公用房。为积极响应国家、最高院及上海市政府的政策要求，围绕“数字改革赋能”工作主线，全市法院“一盘棋”，按照全国法院“一张网”的建设要求，更好推进审判大楼数字化建设，以数字化建设助力铁路法院业务提质增效，打造具有前瞻性、引领性的现代化数字法院，特开展本信息化建设项目。

为进一步深入落实本单位审判大楼数字化建设项目子系统建设情况，申报2025年度市级数字化项目专项追加预算，并已获得市大数据局批复。根据《关于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审判大楼数字化建设项目子系统建设项目支出预算的审核意见》（沪数函〔2025〕133号），该项目核定总预算5455.31万元，2026年度预计支付项目资金3856.83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公告显示系统建设、审判系统建设、诉讼服务系统建设、指挥中心系统建设、审判辅助场所相关系统建设等。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大数据局审核批复的《关于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审判大楼数字化建设项目子系统建设项目支出预算的审核意见》（沪数函〔2025〕133号），确定了项目总预算及各年度核定投资额，为项目经费安排提供了直接依据。

依据《市机管局关于同意上海铁路运输法院租赁审判法庭用房和办公用房的复函》（沪机管房〔2025〕12号），批复同意法院租赁静安区万荣一路120号作为审判法庭用房和办公用房，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合法场地依据。

三、实施主体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作为本信息化建设项目的核心实施主体，全面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组织协调、推进实施等工作，包括项目申报、预算申请、工程建设管理、资金使用管理等各项职责，确保项目按照既定目标和要求顺利完成。

四、实施方案

严格按照财政评审批复要求和政府采购规定进行实施，拟于2026年上半年陆续组织设计方案、施工等项目招标，签订具体实施合同。后续根据项目时间安排，开展项目施工及调试工作。

五、实施周期

自2025年10月21日由大数据局正式批复，预计实施周期24个月。拟分两年组织实施，2026年进行招标采购、详细设计及具体施工等工作，2027年进行软硬件施工、系统集成测试、试运行等工作。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度项目资金资金3856.83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其中：数字化建设项目3761.08万元，二类费用95.7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见绩效目标表。